

铜陵学院风雨操场智能化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GC20210448

招 标 单 位：铜陵学院（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1 年 11 月

目 录

上篇 专用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前附表 1

前附表 2

第三章 需补充和改动的条款

第四章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第五章 设备清单

第六章 合同专用条款

下篇 通用部分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二）电子开评标相关要求

（三）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六）开标

（七）评标、定标

（八）合同的授予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信标

（二）技术标

（三）商务标

上篇 专用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铜陵学院风雨操场智能化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C20210448

一、招标条件

1. 工程名称：铜陵学院风雨操场智能化工程
2. 项目审批机关名称：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 招标人：铜陵学院
4. 资金来源：自筹
5. 项目交易性质：其他工程

二、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工程实施地点：铜陵学院风雨操场
2. 建设规模：本工程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具体范围包括综合布线网络系统+iptv、公共广播系统、比赛扩声系统、电教室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比赛应用系统及计时记分系统等；最高投标限价为 6732026 元（含暂列金额 30 万元，不计税）。
3.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4. 招标范围：铜陵学院风雨操场智能化，包括且不限于设备及辅材的采购供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相关部门检测验收合格准许运行、售后服务、各项措施费用以及风险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需的一切费用。详见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中所载明内容。
5.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资质要求，需具备下列条件：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具备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投标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下列条件：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 B 证和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在该投标单位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或退休证明）。

3. 投标人业绩要求，需具备下列业绩：

投标企业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中建设单位签署日期为准，业绩金额以合同为准），至少完成一项单项合同金额 ≥ 400 万元的建筑智能化工程业绩；该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和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工程竣工验收资料指：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单或竣工验收备案表）。

4. 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进行。

5. 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与投标，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1）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 10 分（含）-15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3 个月；

（2）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 15 分（含）-20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6 个月；

（3）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 20 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12 个月。

6. 有下列失信行为之一的，不得参与投标，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1）投标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近三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 3 年）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3）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名工工资“黑名单”的；

（4）被铜陵市住建局纳入“黑名单”管理的；

（5）投标人或项目经理受到招投标行政监管部门和政府行业监管部门限制投标的行政处罚，至投标截止之日仍在处罚期内的。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1. 所有招标内容均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公布的该工程招标公告、附件、答疑为准，投标人自行下载，其它任何形式的内容不作为招标投标以及开标评标的依据。请各投标人注意该网站中建设工程“交易公告”、“补充公告”信息栏内的信息发布内容，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了解公告、答疑等信息的，责任自负。

2. 根据电子招投标的需要，请各潜在投标人在企业库登录系统注册登记并办理电子数字证书。具体方法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网址：ggzyjyzx.tl.gov.cn）。

3. 此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电子招标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须从系统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开标当天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五、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发布。

六、重要提示

1. 本项目不启用企业信用评价评审。
2. 为保证疫情得到有效控制，防止人员聚集带来的疫情扩散，我们谢绝投标人前往开标室参与开标活动。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zx.tl.gov.cn/tlsggzy/>），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的《铜陵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 请各投标人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 CA 锁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6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投标文件（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投标人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具体可咨询技术支持 0562-5885805。
5. 投标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和授权委托人保持电话畅通，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在评审环节，评标委员会询标及否决通知均线上完成，请各投标人关注系统通知，并在 30 分钟内在系统进行回复，逾期未回复的，视同认可该结果。
6. 如项目需抽取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及评标参考值，由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抽取，结果在预中标公示环节公示。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铜陵学院 地址：铜陵学院翠湖校区 邮编：244000 联系人：徐工 电话：0562-5883540	招标代理人：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铜冠商务大厦 1016 室 邮编：244000 联系人：伍工 电话：0562-2885626/18805622009
---	--

八、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10 万元，可用转账、保函、保证保险等方式缴纳。
转账形式的保证金请缴至以下账号：

户名	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	详见网站公告
开户银行	徽商银行铜陵狮子山支行
缴纳方式	转账、保函、保证保险等方式缴纳，不接受现金形式

九、附件

十、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及地点：（系统生成，详见“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序列名称	序列
1	工程名称	铜陵学院风雨操场智能化工程
2	建设地点	铜陵学院风雨操场
3	招标人	铜陵学院
4	工程设计单位	中信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中所载明内容。
6	承包方式	施工专业承包
7	计价方式	采用 <u>全费用综合单价</u> 报价法
8	工程工期	120 日历天 预计开竣工日期：具体开工时间以业主开工令为准
9	质量标准要求	合格
10	暂列金额	30 万元，不计取税金。
11	评标定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开评标方式。
1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3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	投标人项目经理要求	见招标公告。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以下情形除外：①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的情形；②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
15	投标替代方案	不允许
16	投标文件	采用网上电子开评标的项目，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从网上开评标系统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采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具体请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 注：仅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一个正本，四份副本纸质投标文件（必须和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
1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u>90</u> 天内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 <u>10</u> 万元。保证金形式可以为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三种形式的任意一种。转账形式的保证金必须于开标前，由投标企业注册所在地基本账户汇达至本项目招标公告指定的账号。保函需为无条件见索即付保函。出具保函、保证保险的机构应为在铜陵行政区域内有分支机构的银行、保险公司或铜陵行政区域内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备案的融资担保机构。采用纸质形式出具的，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的保证金扫描件上传至点投标文件中；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递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其余投标人无需递交），招标代理机构将保证金扫描件一并公示。保证金的退还时间见投标须知 14.4 条。

19	中标人履约担保	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款的 2%（不含暂列金额及甲供材）。保证金形式可以为转账、保函、保证保险三种形式的任意一种。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担保，逾期未提交履约担保的，招标人有权拒签合同、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规定处理。
20	安全文明要求	必须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国家现行相关规定。
21	总包及分包规定	中标人不得在中标后将工程转包给其它单位。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如需分包，分包项目、内容及分包商需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须经监理单位及招标人同意和认可。招标人依法负责对转包、分包行为的监督处理，发现中标人有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的，在处理的同时还应及时向工程所在地的行业主管部门报告。招标人根据现场情况有权调整项目实施内容。
22	现场条件	具备开工条件
23	开标注意事项	开标会议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疫情防控期间谢绝投标人代表至开标现场），实行电子开标的，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详见投标须知中开标部分及评标办法。
24	废标条款	见评标、定标 27.2 重大偏差部分及评标办法
25	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最迟时间	投标截止 10 日前，逾期不予受理。
26	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方法	为方便投标人，加强疫情防控，提倡采取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线上异议的方式，线上异议材料需按规定实行电子签章。请投标人及时在市场主体库注册登记，以免影响线上异议功能的实现。
27	招标文件的澄清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发布；对异议的回复将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线上进行，回复按规定实行电子签章，请投标人及时在市场主体库注册登记，以免影响在线查看异议回复。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需提前支付： ①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金额=招标标的物中标（成交）价×收费标准费率×55%。其中：收费标准费率为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 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金额=招标标的物中标（成交）价×收费标准费率×58%。其中：收费标准费率为皖价服（2007）86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 ③清单第三方审核服务费：收费金额=招标标的物中标（成交）价×收费标准费率×48%。其中：收费标准费率为皖价服（2007）86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
29	人员到岗及履约要求	（1）投标人一旦中标，拟派于本项目的建造师、施工现场技术负责人在整个项目施工期内必须在位，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自行承担，并赔偿可能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2）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资格审查和投标时所报建造师及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确需更换时，须报经招标人同意，更换后人员不得低于中标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中标人未能按照承诺到岗尽职的，招标人将视情况严重程度对其作出相应处理，给予警告并发出整改通知。如仍未

		及时整改，招标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终止合同。 (3) 本项目建筑工人实行实名制管理，具体要求见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领域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建市函〔2019〕1号）。
30	材料要求	(1) 中标人自行采购的材料应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并须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对材料质量进行检验。中标人选定的材料供应厂家和价格须经招标人和监理单位认可。如招标人和监理单位对某种或某些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和由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的要求。若该材料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负。 (2) 如中标人自行采购的材料在质量、规格型号、样式等方面不符合发包人 or 设计图纸要求，则承包人须重新无条件置换，否则发包人有权改为甲供或不支付此项工程款。 (3) 如中标人自行采购的材料在质量、规格型号、样式等方面不符合发包人 or 设计图纸要求，则承包人须重新无条件置换，否则发包人有权不支付工程款。
31	施工重点难点	详见“第三章《需补充或改动的格式条款》”内容
32	领取中标通知书及合同签订要求	1. 中标人应在中标公示发布后的 10 天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不领取视为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情况报送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规定处理。 2.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的施工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担保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逾期未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拒签合同、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规定处理。 3. 中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如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未能按照承诺在合同签订前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的，招标人有权拒签合同、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情况报送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规定处理。
33	重要提示	1. 网上电子开评标技术支持电话：（请咨询江苏国泰软件公司 400-998-0000） 2. 中标候选人业绩及项目经理业绩经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情况将在预中标公示中一并公开。 3. 电子签章需在空白处，不要遮挡重要数据，否则可能导致被评委判定为废标。 4. 如有多个评审环节需要提供相同的资料，投标人应在最靠前的评审环节提供，并在后续的评审环节中注明见投标文件的某个部分，以方便评委评审。如未按本提示放置材料并注明的，有可能会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废标。 5. 疫情防控期间，专家质询、业绩奖项等客观得分通知、否决投标通知及投标人的答复均通过交易系统完成，请各投标人关注系统通知，并在 30 分钟内在系统内进行回复，逾期未回复的，视同放弃澄清的权利或认可该通知。 6. 投标人的报价应是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和设备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维保、售后服务、各项措施费用以及风险费用、管理费、利润、税费等，包含设备安装的全部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及招标文件约定需完成的内容包含的费用。 7. 招标人要求施工单位能够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投标单位应自行进

		行现场踏勘，对工程的地理位置，施工现场情况和影响的因素以及困难条件进行周密的勘察和研究，做出自己的判断、结论和估价，投标报价时要充分考虑上述因素。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施工过程中，投标单位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中标单位需无条件配合总包单位和发包人，服从项目整体安排，并通过消防验收。 8.投标人需考虑与该项目其它分包单位单位的配合、交叉施工时可能发生的措施费用。
34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顺序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招标文件约定中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的，工程量以施工图纸为准；构成合同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3.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按评标办法、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格式的优先顺序解释； 4. 按上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第三章 需补充或改动的格式条款

注：招标文件通用部分及专用条款中的格式部分均不得改动，如针对项目特点，需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进行补充和改动的，需在此表中注明。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改动的条款
1	下篇通用部分“第一章投标须知”	第 11.4 条 “ 投 标 报 价 编 制 依 据 ”	增加： 1. 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法，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设备及辅材的采购供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相关部门检测验收合格准许运行、售后服务、各项措施费用以及风险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材料价格参考 2021 年近期《铜陵工程造价》（除暂定价、招标人限价外）并结合市场价由投标人自行报价，并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期和施工期内各类材料价格上涨所带来风险。 3. 措施项目费包括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工程定位复测费、非夜间施工照明费、临时保护设施费、赶工措施费、其他措施项目费（含本工程施工时所需修建的临时便道、降水和保证现行排水及保证道路畅通等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等全部费用。 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须包含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文明创建的所有费用，中标后发包人不因此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施工过程中，中标人必须按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文明创建的要求组织施工，如达不到要求，并拒不整改的，竣工结算中发包人将全额扣除承包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及其相关措施费，且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承担合同价 5%违约金。 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工程施工期间因雨季、汛期发生的排水等相关措施费，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投标单位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6.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包含出入口冲洗设备的采购、安装费及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不再单列，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	下篇通用部分“第一章投标须知”	第 11.5 条 “ 投 标 人 的 项 目 编 制 原 则 ”	增加：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内容的全部以及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附属工程、临时工程（其中含施工围挡、围堰、排水、施工便道、场地硬化、临时设施，施工现场周围管线的保护及不影响原道路畅通的导流措施等）及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用等全部费用。 2. 投标人投标报价中须考虑招标文件中及施工组织设计中描述的所有措施费，并去施工现场实地考察施工环境，须满足本工程施工中所有相关措施需要。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3.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须充分考虑将来施工过程中对原有建筑物、道路等设施的破坏修复费用、大型机械进出场、环境保洁费用等相关措施费用，中标后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上述相关费用。 4. 对于受施工现场场地限制，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材料及设备堆放，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招标人

			不再另行支付。 5. 模板工程、脚手架等其它全部技术措施费包含在相应的分部 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报价应考虑此费用，中标后，不得 另行重复计价。 6. 所有的检测、实验费用、材料进场复试检测费用均考虑在投 标总价中由中标人承担。 7. 投标人需考虑与其它承包单位的配合、交叉施工时可能发生 的措施费用，视同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8. 施工用水、电、施工便道、施工用场地费、驻地建设费，均 由施工单位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 含在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单独计量支付）。施 工用水、电费由施工单位按供水、供电部门要求及时支付。 9. 施工水电接入费，由施工单位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由 投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 单独计量支付）。 10.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须自行综合考虑疫情风险进行合理 报价，一旦中标，因疫情发生的防疫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且不得因疫情减少工程施工人员，风险自担，招标人不再另行 支付任何费用。 11. 工程竣工后，必须通过环保等相关检测，由施工单位承担 13 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中， 招标人不再单独计量支付）。 12. 工程资料的档案编制、整理、扫描、加工等相关费用由施 工单位承担（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 中，招标人不再单独计量支付），且必须满足城建档案馆的资 料归档要求。 13. 招标人要求施工单位必须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投标 单位应自行进行现场踏勘，对工程的地理位置，施工现场情况 和影响因素以及困难条件进行周密的勘察和研究，做出自己 的判断、结论和估价，投标报价时要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如与 周边社会关系的协调、材料场内二次搬运、运输距离和土方外 运、建筑垃圾外运（外运垃圾的弃土点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过 程中交通、城管等部门对装卸的限制、环境影响等各种因素 等）。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施工过程中，投标单位不得以不 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 的要求。 14. 招标人根据现场情况有权调整项目实施内容。
3	重要说明一	重要说明一	1. 合同协议书签署的同时，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 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 施工期间，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及扬尘污染防治具体实施执 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编号 JGJ146-2013)《建 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建管函[2018]80 号文《关 于全面提升建筑工程临时围挡美化亮化的通知》、建管 [2018]24 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污染 管控工作的通知》、建管函〔2017〕67 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 我市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扬尘管控工作的通知》、建管〔2016〕 26 号文《关于

		印发 2016 年铜陵市在建工程施工现场文明施工 及扬尘污染治理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铜陵建政 [2008]99 号文（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和安徽省建设工程造 价管理总站造价[2014]13 号文（扬尘污染防治）的规定及市 文明委关于文明创建要求（相关文件表述不一致时，以高要求为准），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已考虑招标文件中及施工组织设计 中描述的所有措施费，并已综合考虑以上所有费用，能够满足 本工程施工中所有相关措施需要，中标后，承包人不得以不完 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 要求。 中标单位必须签订扬尘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施工期间中 标人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则由招标人在工程款中扣除相关费 用，且中标人须向招标人承担合同价 5% 的违约金，由招标人 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 本工程施工中使用的所有运输车必须执行铜陵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办[2017]174 号】《铜陵市推广使用全密闭新型绿色 环保运输车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渣土运输证中标人自行办 理（费用自理）；本项目外购土方、渣土外运运距及弃土点均 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运输过程中，土石方 在道路上的遗洒、破坏、污染、扬尘等事宜以及引发的一切经 济与安全责任、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同时须符合 有关环卫、市容、城管、交通等部门要求，相关费用由中标单 位自理。 投标人自行考虑由此带来的风险因素，如不能满足以上文件要 求，招标人有权责令停工，并扣除中标人 20%履约保证金。 4. 招标文件中第六章合同专用条款中增加 “对项目经理（建 造师）及承包人相关要求及违约责任”，投标人投标报价须充 分考虑由此带来的风险因素，一旦中标，必须严格执行招标文 件中专用合同条款，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中标资格，或 没收承包人履约保证金，终止施工合同，将承包人清退出场。 5. 相关报批手续由施工单位配合建设单位办理，施工单位应按 许可内容文明施工。施工区域垃圾、污水由施工单位自行 处理，自行承担发生的所有费用，不得污染周围环境。 6. 施工泥浆处理、施工区域围挡、围堰、排水等费用已包含在 总价中，不再另行计取费用。 7. 中标人中标后应编制详细的施工方案，报送相关主管部门审 批后方可实施，增加的施工便道等费用包含在措施费中，不再 另行计取费用。 8. 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做好施工区域范围内相关地下管 线、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原有各类管道或其他设施等的成品 保护，开挖前应做好探管、与其他使用单位交底等相关准备工 作。相关地下管线应探明且与其他使用单位做好交底等相关准 备工作。相关地下管线应探明且与其他相关使用单位做好交底 等相关工作后方可进场施工，如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前期准备工 作，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由施工单位承担由此造成的全 部损失及责任。 9. 投标人中标后，在签订施工合同的同时签订廉政协议。 10. 本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严格执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 质量管理标准化工作的通知》（建质【2017】242 号）、《安 徽省建设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化示范工程管理指导意见》、《安 徽省建
--	--	---

			设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化示范工程实施细则（试行）》、“关于印发《铜陵市建设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化工作方案和实施办法》的通知”（建函【2018】84号）文件要求。 11. 本工程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住建部和人社部建市[2019]18号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及市人社局铜人社[2019]32号文《关于做好我市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实名制登记及工资支付监管信息化管理工作的通知》。 12. 开工时间推迟或工期延误，导致的材料价格上涨均不予调整。 13.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材料价格波动的价差风险进行合理报价，一旦中标，材料单价及综合单价一律不予调整，风险自担。
4	重要说明二	重要说明二	1. 中标单位需无条件配合总包单位和发包人，服从项目整体安排，并通过消防等相关验收。 2. 招标人根据现场情况有权调整项目实施内容。 3. 本工程中所涉及到的设备，若在质保期（最低2年，以投标人承诺为准）内有自然损坏，中标人须无偿更换，更换后的质保期自更换之日起质保最低贰年（以投标人承诺为准），直至该设备质保期满。 4. 中标人在质保期内对提供的设备材料等进行免费维护，维保内容包括系统维护、保养及检测等（一年至少两次）。并免费向用户提供设备维修及正常维护保养所需要的零配件。 5. 设备及主要材料采购前，中标单位须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方案或样品报经招标人及监理单位审核确认后，方可自行采购；设备及主要材料进场施工前，须经招标人及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施工；否则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擅自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及施工不予认可且不支付任何费用，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6. 中标人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调试工作，直到设备可投入正常运行，且由中标人提供检查、调试过程中所需的特殊工具，调试剂和易损件，并自带专用仪器、仪表，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7. 中标人应在现场对设备进行调试和试运行，以检验其设计、制作、操作性和功能等方面的情况。 8. 中标人必须对用户的操作人员进行现场运行操作、常规故障处理，简单维护等方面进行培训，使其能胜任设备日常运行维护的工作。 9. 质保期间中标人要提供24小时全天候服务，如接到报修电话应及时到达现场抢修并恢复正常。
5	重要说明三	重要说明三	工程量清单中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资料，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但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后5天内按招标文件要求把设备（产品不低于招标文件中设备参数性能指标）采购清单、参数、厂家等提供给招标人审核，如中标人拒绝提供或提供虚假材料及擅自采购的设备及施工，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行为不予认可且不支付任何费用，招标人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将相关情况抄送建设等主管部门，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有权组织

			第三方对进场设备等进行验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无条件退换，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抄送相关主管部门，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且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	--	--	---

第四章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图纸另附）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六章 合同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施工图纸等。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现行的标准及验收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开工前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4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招标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投标文件原样副本（含商务标电子版）、施工组织设计和总进度计划（含进度计划网络图、横道图）；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开工前三天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叁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以书面形式提供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后三日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工地现场；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按双方约定。(2) 发包人提供临时施工用水源、电源，承包人自行安装并确保安全使用。水费及电费由承包人承担（装表计量按实结算，在结算时一并扣除），投标人投标报价需考虑此项费用。(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现场现状，承包人自行踏勘现场，自行开通临时便道，费用自理，以满足文明施工要求为准。(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由发包人提供相关资料，同时承包人需自行核查现场管线，并做好相关保护措施。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原有管线受损，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由发包人协助承包人在开工前完成。(6)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另行约定。(7)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另行通知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 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肆套(含竣工图、影像资料，其中二套是原件)和可编辑电子文件一份。承包人未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竣工资料或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含发包人分包工程资料的整理），扣 2%的工程结算总价作为抵押，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肆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并通过验收后 30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所有竣工资料都是肆份（两套必须是原件），加可编辑电子版一份。（肆套竣工图必须全部为原件）。

(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执行合同通用条款及招标文件规定。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建造师与投标建造师要一致，并且为本工程专职建造师，必须参加各种例会。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必须保证每月不少于 22 天常驻现场组织施工，每天在岗时间不少于 8 小时，项目部主要成员必须每月不少于 22 天常驻现场，每天在岗时间不少于 8 小时，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关键工序时段应常驻现场，否则视为不到位。如建造师和技术负责人不到位，同时追究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做出任何决定，甚至有权勒令承包人退场，并保留向承包人索赔损失的权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建造师、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单人每月出勤不得少于 22 天，每人每少一天扣款 2000 元。业主单位采取巡查制度，一个月内若发现项目经理三次不在岗（除请假获得同意外），即视为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予以清退出场。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不得擅自更换，如发现承包人私自变更建造师，除没收保证金外，发包人直接终止合同，并按监理签字确认的已完成工程量的 50%与中标人结算。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由此对发包人造成的工期延误和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3 日。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由此对发包人造成的

工期延误和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施工、安全、质量、技术等负责人）必须常驻施工现场，如有特殊情况必须离开，项目经理部须报发包人批准，并书面指定其他人员代为行使本人的职责。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执行招标文件。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人每天按人民币贰仟元在当月进度款中扣罚，同时追究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作出任何决定。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 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1、工程现场照管由承包人负责，相关处理及保护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发包人负责协调相关单位进行处理。
2、工程竣工前，承包人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需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的2%，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以现金或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履约担保（若承包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为保函形式、保证保险的，则承包人在签订合同时必须以建设单位提供的保函格式、保证保险格式为准，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的2%（其中质量 0.6%、工期 0.8%、建造师 0.6%），缴纳时间为中标后五个工作日内。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无其他违约行为的，并按发包人要求报送竣工结算资料后，予以无息退还。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____；

(2) _____/_____；

(3) 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合格_____。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①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现行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其安全施工防护费用已经含在合同价款内。②承包人必须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围护栏（网）等防护性措施，并设置必要的警示牌，

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建立重大事故报告制，加强安全教育，采取必要的一切防护措施，消除一切不安全隐患的存在和发生，协调处理好和周围住户的关系。③承包人的投标报价已包含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文明创建的所有费用，发包人不因此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必须按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文明创建的要求组织施工，如达不到要求，并拒不整改的，竣工决算中发包人将全额扣除承包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及其相关措施费，且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承担合同价 2%违约金。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①承包人必须按照铜陵市相关文件规定进行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负责市容、环保、交通、街道等部门和周边居民的协调工作等，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②施工场地清洁卫生要求必须符合安徽省及各地市对施工场地文明施工和清洁卫生的有关规定。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1、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开工前 7 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总进度计划（含进度计划网络图、横道图）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收到后 7 日内工程师进行确认和提出修改意见。2、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承包人合同段范围内的工程进度计划安排应服从和满足发包人对于整个项目群体工程总体进度计划的安排，并能根据总体进度计划的需要进行调整。对于需要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的工程（模板工程、脚手架工程、起重吊装工程等）须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按规定履行审批、备案等手续（对于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还须组织专家论证）。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开工前3日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在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后七天内审定完毕；若发包人对其施工组织设计提出质疑或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承包人在规定期限内应提供修正的施工组织设计，发包人应在七日内对承包人修正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最后审定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7 日内进行确认和提出修改意见。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7 日。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合同工期予以顺延，退还工期履约保证金。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期竣工一天，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2000 元/天的违约金；工程延期 7 日以上的，每日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5000 元/天的违约金；延期竣工 15 日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若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 ；

(2) / ；

(3) / 。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按合同工期竣工验收，返还工期履约保证金。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2.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____。

8.3 样品

8.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工程所需材料应当在进场前由招标人、监理单位及设计人员进行审查，审查通过的，方可进场使用；审查不通过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重新报送，直至通过招标人、监理单位、设计人员的审查后，方可进场；因承包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承包人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对承包人不能确保工程质量的材料，发包人有权指定采购。对承包人不能确保工程质量或降低工程质量的材料，发包人有权另行单独指定分包或采购，指定分包或材料差价费用若发生增加的由承包人承担，若发生减少的应返还给发包人。

8.4 主要材料由中标人自行采购

8.4.1 工程所需材料由承包人自行采购的，应当在进场前由监理单位、跟踪审计单位及发包人（铜陵学院国资处、财务处、基建办及审计部门）认可并取得相应的产品合格证及检测报告合格（相应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后，方可进场使用。因承包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承包人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8.4.2 本工程主要材料在进场验收时，承包人需提供材料的购买发票或相关材料销售商授权书备查。原则上承包人不得使用非招标文件推荐品牌的其它品牌，当招标文件中的推荐品牌无法采购或使用时，承包人经发包人相关部门（审计处、国资处、财务处、基建办等）、监理单位及跟踪审计单位书面同意，可使用非招标文件中的推荐品牌。所使用产品必须优于或等同于推荐品牌，并提供佐证材料。

8.5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5.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承担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满足要求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同上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同上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同上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合同通用条款。1、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因施工图需要修改变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2、本工程一切变更、修改均以设计部门签发、并经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认可的书面形式为准。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如招标清单中有或有类似该项目，则按承包人清单中的综合单价结算；如招标清单中没有该项目也没有类似项目，则按清单计价规则另行组价（材料价按施工同期《铜陵工程造价》中的材料价格执行，《铜陵工程造价》中没有的材料双方参照市场询价另行协商）；其中管理费、利润及规费按现行费率计取（即按本次招标工程控制价费率），措施费及其他不再计取。另行组价得出 M，结算价=M×中标价/最高限价（均应扣除暂定价、预留金）。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 7 日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报送后七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另行协商。

10.6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 / 。

10.6.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10.6.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

10.7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由发包人决定是否动用及使用方式。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按约定。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招标文件中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的价格。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第2种固定总价合同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A.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报价即为中标价，该中标价为完成本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规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固定价格。B. 施工期间承包人自购的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人工单价、机械台班价格浮动的风险和国家下发的政策性调整文件一律不予调整。C. 图纸设计范围内内容的漏项和为完成图纸设计项目所必须实施的措施费用。D. 招标人暂列金额为招标人完成本工程对不明确项目的估算金额，其是否动用及是否向承包人支付以及支付的数额由招标人决定。此部分费用为不可竞争费，一旦中标，招标人将在中标人的中标价中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额全额扣回。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风险范围内的报价，一次性包干。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国家下发的政策性调整文件，设计变更和签证价款（工

程暂定量的增减) 风险费用另计。

A. 合同价款：中标单位的中标价作为合同价。

B. 合同价款调整：国家下发的政策性调整文件，设计变更和签证价款（工程暂定量的增减）予以调整。

C. 由于变更和施工图纸修改、隐蔽工程及经济签证洽商的项目结算：因变更和图纸修改、隐蔽工程增减的项目，如清单中有该项目，则按承包人清单中的综合单价结算；如清单中没有该项目，则按清单计价规则另行组价（材料价按施工同期《铜陵工程造价》中的材料价格执行，《铜陵工程造价》中没有的材料双方参照市场询价另行协商）；其中综合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按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计取。另行组价得出 M，结算价=M×中标价/拦标价（均应扣除暂定价、暂列金额）。

D. 暂定量工程项目及标内单项工程量增幅超过招标清单量 15%以上（含本数）的项目，其投标单价若超过 C 值 10%及以上的[C=最高投标限价中综合单价×（1-中标单位投标时总价降标系数），降标系数小数点保留两位小数]，工程结算时该项目单价按 C 值执行；未超过 C 值 10%的按中标单位综合单价执行。

E. 工程实施后，由于工程量清单项目误差或数量误差引起工程合同价调整在正负 3%以内的（含本数），发包人对此部分将不予调整；如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误差或数量误差引起工程合同价调整超过正负 3%的，承包人在中标后（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日期为准）一个月内提出书面质疑材料(附详细计算书)，经发包人确认属实后，超过合同价 3%以外部分造价办理结算时给予调整；如逾期提出质疑一概不予认可，结算不再调整

F. 未尽事宜，按清单计价规范执行。

G. 在本工程施工中所有招标人暂定的材料价必须经业主重新确认。

H. 承包人应当在以上情况发生后 14 天内，将调整原因、工程量以书面形式通知建设单位现场代表及监理工程师，经确认调整工程量后作为追加合同价款的依据，但不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依据，待工程竣工后进行结算。

I. 工程竣工决算以审计单位审计结果为准。

（2）采用固定单价合同，风险范围内的综合单价不再调整，风险范围以外的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3）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可调价格包括可调综合单价和措施费等，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4）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预定：_____ / _____。

双方预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_____ / 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_____/____/____；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_____/___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___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清单计价规范执行。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___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主要设备进场后，付款至合同价款的 60%；整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竣工档案资料整理齐备并办理完移交手续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审计部门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付至审计总价款的 100%；同时承包人缴纳审计后决算价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自收到之日起七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自收到之日起七天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合同工程内容。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自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 14 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竣工结算补充：1、工程价款的结算依据《安徽省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2、承包人的投标报价（合同价款）是承包人基于业主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数据及承包人的理解和现场考察计算出来的，覆盖了完成合同义务所包括的一切工作，不得因自身原因漏项或考虑不周提出索赔。3、工程结算方式：合同价加（减）工程变更及经济签证。4、招标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原投标清单工程量，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自行承担，按实结算，最终造价以审计结果为准。

竣工结算审核承包人违约责任：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后及时上报工程决算，并对上报的决算金额负责。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按相关规定执行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七天内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贰年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承包人缴纳审计后决算价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3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 (2) /%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缴纳审计总价款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3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承包人缴纳决算价3%至发包人指定账户作为质保金。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期限为准。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_。

(7) 其他：_____/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1、合同实施期间，如发现承包人名不副实（存在挂靠、借用资质、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合同履行不力、不守承诺、严重影响工程进度、不能按期保质完成施工任务，发包人有权扣除承包履约保证金，并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将承包人清退出场，并追究相关责任。

2、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承包人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不按图纸及规范施工，导致分项工程质量不达标的，每次扣除工程款 5 万元，累计三次及以上的，每次扣除工程款 10 万元；导致分部工程质量不达标的，每次扣除工程款 10 万元，累计三次及以上的，每次扣除工程款 20 万元，在当月工程款中扣除，并立即采取措施处理直至合格。如承包人拒不整改、整改不到位或造成其他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清退出场，没收合部履约保证金，同时按已完工程量的 70%与承包人结算，并追究其他相关责任。

3、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必须按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文明创建的要求组织施工，如达不到要求，并拒不整改的，竣工决算中发包人将全额扣除承包人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扬尘污染防治费及其相关措施费，且须向发包人承担合同价 2%违约金。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同上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同上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执行合同通用条款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合同条

款。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1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铜陵市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21.1 发包人委派的工程师或监理工程师（以下简称“工程师”）无权更改合同，也无权解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义务和责任；工程师的任何批准、检查、证书、同意、通知、建议、检验、指令和要求等不解除承包人在合同中的责任。

21.2 承包人只能从工程师或其授权代表处接受指令，发包人如需更换工程师须提前 14 天通知承包人。

21.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离开现场的，须经业主现场代表及监理工程师同意，并书面指定临时代表，代为行使项目经理的权力；该临时代表的一切行为，甲方均认为是项目经理的行为。

21.5 承包人提交发包人的任何文件，发包人都认为该文件已经承包人内部程序批准；承包人提交的文件发生修改的，应及时将最新版本提交工程师。

21.6 承包人应始终采取一切合理防范措施来避免在项目人员内部发生违法、动乱或妨碍治安的行为，保持项目的安定，并保护好现场和周围的人员和财产安全。

21.7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已考虑招标文件中及施工组织设计中描述的所有措施费，并已综合考虑以上所有费用，能够满足本工程施工中所有相关措施需要，中标后，承包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同时，承包人的投标报价已包含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文明创建实施内容的所有费用，发包人不因此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21.8 参与本项目的承包人代表或其雇员不遵守合同规定或行为不轨或不能胜任工作或危害安全及发包人认为不适合在本项目的人员，承包人须无条件更换，原人选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再进入本项目或参予项目管理（包括项目经理在内）；如承包人拒不整改，发包人有权将承包人清退出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追究相关责任。

21.9 施工中招标项目工程量超过清单量时，均需发包人和监理单位书面认可后方可施工，对没办理书面认可手续的，擅自扩大招标清单工程量的，发包人在结算中一律不予认可。

21.10 承包人须服从发包人的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检查考核办法、农民工工资管理规定等管理办法和制度。农民工工资支付严格按照《铜陵市建筑领域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暂行办法》执行。

21.11 施工期间，承包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及扬尘污染防治具体实施方案执行现行铜陵市在建工程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及扬尘污染治理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造价[2014]13 号文（扬尘污染防治）的规定标准。

21.12 合同当事人关于预留金使用的约定：由发包人支配使用，不作为进度款支付依据。

21.13 发包人有权细化本次招标清单项目内容，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增减工程量或项目），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来拒绝施工。

21.14 工程变更、签证补充条款：

①施工图设计文件经批准后，原则上不得变更，如因：设计错误、与现场不符，勘察设计不详或施工中因自然条件发生变化，建设单位提出新的要求或功能要求，有更好的比较方案等原因时，可提出工程变更。

②工程变更严格执行审批制度，需经建设、设计、监理、承包等单位确定变更方案后由施工单位实施，具体变更手续执行铜陵学院《交通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未按程序批准的工程变更不得擅自施工，否则施工后的变更工程量不予计量，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单位承担。

③对于隐蔽工程的变更，每道工序及隐蔽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应及时通知监理、建设单位，三方到施工现场进行相关数据确认并作记录。

21.15 项目承包方在使用农民工及其它劳务用工，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依法与其签定劳动合同，在收取合同约定工程款后，按规定足额支付劳务工资；因欠付农民工工资而导致农民工聚集、上访等现象，发包人将依据 2015 年 4 月 7 日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协调统一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合同有关条款的交办事项通知》要求给予处罚，发包方可直接使用承包人工程款支付劳务工资，并按实际支付额的双倍扣除工程款（不再返还），且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向主管部门通报记企业“不良”信用记录一次，在发包人今后招投标过程中，取消其中标资格一次。劳动合同、劳务工资支付明细表及支付情况需报发包人备案。

21.16 在铜陵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上级部门的检查中，如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质量等方面不达标被通报处理的，承包人须无条件整改到位，且需向发包人承担 20000 元/次的违约金；如在相关检查中被扣分并被通报的，承包人需按 10000 元/分向发包人承担违约金，且须立即整改。以上被通报的问题，如承包人拒不整改，将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和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21.17 最终竣工结算以审计部门审计为准，对审计中没有正当理由，不接受审计部门审计结果的施工单位，按合同价（扣除预留金及标内未实施项目造价）的 70%与承包人结算，造成的一切后果施工单位自行承担。

21.18 产品质量严格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经过备案的企业标准进行验收。

21.19 工程施工安装，承包单位负责现场技术指导，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监控设备调试及缺陷修复。工程结束在 10 日内由发包人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工程保修期为贰年，保修期如出现质量问题应包退包换。

21.20 承包人每批供货的数量、到货时间、地点、规格要求以发包人出具的书面供货通知单为准。

21.21 承包人所供的设备，必须保证现场顺利安装，此部分需改动及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1.22 承包人承诺所提供的设备及系统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1.23 本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到的招标人、建设单位、发包人，均等同理解为“发包人”；所涉及到的中标人、中标单位、承包人，均等同理解为“承包人”。

下篇 通用部分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 总 则

1. 合格的投标人

1.1 投标人资质等级见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1.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 （8）被责令停业的；
-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如本项目为重新招标，在之前投标中放弃中标资格的。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1.4 本项目采用评标办法中所述的方法确定合格投标人。

2. 踏勘现场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述，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现场以获得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3. 招标资料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自行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等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将不予承担。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5.1.1 本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5.1.2 本工程所有发出的答疑文件及书面通知。

5.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及自己理解产生的误差，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十日向招标人提出澄清要求。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所有潜在投标人均有义务自行查看该澄清内容。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招标文件发出后，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该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3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文件为准。

7.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如果澄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发出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招标人将依法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7.5 **如果投标人在答疑时间截止前未对招标文件有关条款提出质疑，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一旦递交投标文件，则认为该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所有条款，不再接受对招标文件的异议或投诉。**

7.6 投标人对清单工程量提出异议的，应附计算书。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语言文字）。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印刷品可以是其它语言，但应当附有经权威翻译机构核准的中文译文或得到评标委员会的认可。

8.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三部分组成，各部分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9.2 投标人必须保证其标书中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若有弄虚作假及其它违法违规行为的，由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10.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编制投标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拟投标合同段的全部工程内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的价格体现，但其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投标人个别成本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工期、质量要求下，完成本项目招标工程范围的全部工作。

11.2 投标人应根据当前建设市场行情，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及本单位的施工方法、材料来源渠道、施工机械装备、施工管理水平等，对投标费用进行分析、测算，实事求是地确定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投标人不得以自有机械闲置、自有材料等不计成本为由进行投标报价。**采用清单报价方法的，投标人不应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应直接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中。

11.3 建设工程造价由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不可竞争费、其他项目费和税金构成。

11.4 投标报价编制依据

11.4.1 招标文件；

11.4.2 设计图纸；

11.4.3 工程量清单；

11.4.4 澄清、补充文件中提出的工程技术、质量、工期、承包范围、工器具及设备清单；
11.4.5 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
11.4.6 质量验收规范等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技术标准、规范；
11.4.7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建标〔2017〕191 号）；

11.4.8 本工程涉及的人工、材料、机械台班的市场价格；

11.4.9 施工期间的风险因素。

11.5 投标人的费用项目编制原则

11.5.1 工程量清单计价中的措施项目应与拟建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相符。

11.5.2 其他项目费用，如总包服务费，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提出的工程分包项目，按规定或自主确定费用。

11.5.4 其他项目清单中招标人部分的暂列金额为估算金额。投标时计入投标总价，工程竣工后应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内容结算。

11.5.5 投标人应当按照企业定额或者安徽省建设厅发布的消耗量定额、取费标准、人工预算单价和施工机械台班预算单价以及材料市场价格信息等，根据自身实力、施工经验、现场环境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由投标人自主报价。

11.5.6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内容的全部以及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附属工程、临时工程（其中含施工围栏、施工现场周围管线的保护及不影响原道路畅通的导流措施等）等，招标人要求施工单位能够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投标单位应自行进行现场踏勘，对工程的地理位置，施工现场情况和影响的因素以及困难条件进行周密的勘察和研究，做出自己的判断、结论和估价，投标报价时要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如与周边社会关系的协调、材料场内二次搬运、临时施工道路、场地清表、取土场地、运输距离和土方外运、建筑垃圾外运（外运垃圾的弃土点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过程中交通、城管等部门对装卸的限制、环境影响等各种因素等）。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施工过程中，投标单位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11.6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逐项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不得在工程量清单中任意增删、修改清单项目与工程量及项目排列顺序。

11.7 除非交易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所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包括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及为达到质量和工期目标、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要求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所有费用。为满足工程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所发生的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投标报价为投

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每一清单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清单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以及投标总价内，投标人必须按合同要求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任何与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有关的工程价款，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11.8 工程材料

11.8.1 材料供应方式：见前附表

11.8.2 材料价格：除甲供材和实行暂定价的材料及设备以外，由投标单位自行采购的材料确定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材料价格上涨等市场风险因素，综合单价中的材料费应包括材料运杂费、采保费及试验检验费。

11.8.3 结算时实行暂定价的材料和设备的价差仅计取税金，不计取其他费用。**暂定价的材料达到招标限额以上的，招标人将另行招标。**

11.9 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

11.9.1 开标前，投标人应认真对照施工设计图纸等文件核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发现工程量存在项目划分误差、计量单位误差、数量误差、遗漏项目的，应在投标截止日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修正要求。招标人经核实后确实存在误差且对工程造价影响较大的，应进行修正并重新公布准确的工程量清单。

11.10 中标人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所报的综合单价非合同条款约束因素外一律不予调整。

11.11 本招标工程的施工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投标人应自行到施工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施工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施工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材料及设备堆放，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范围内，招标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12. 投标货币：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

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并申请退还保证金，但是对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单位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14条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规定仍然适用。

14. 投标担保

14.1 投标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交一笔不少于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担保，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担保，保证金的形式见须知前附表，接受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及帐号详见招标公告。**任何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14.3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担保的投标，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4.4 非预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后五日内退还；排名第一的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五日内退还，其他预中标候选人的保证金在中标公告后的五日内退还。退还保证金的同时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相应的银行手续费费用将先予扣除（退还利息条款仅限以转账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因项目开标时间推迟的原因，已转账缴入指定账户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不得以撤回投标等理由要求在前款规定的时间前退还。

14.5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由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上缴国库：

14.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14.5.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内容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协议；

14.5.3 投标人在招标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

14.5.4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

15. 投标替代方案

15.1 投标人所提交的方案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除非本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否则替代方案将不予考虑。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执行本须知第15.2条规定。

15.2 如果本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投标人除提交正式投标文件外，还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替代方案。替代方案应包括设计计算书、技术规范、单价分析表、替代方案报价书、所建议的施工方案等满足评审需要的全部资料。

16.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

16.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

16.2 使用纸质的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采用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字样须使用不能擦去的黑色墨迹打印或书写。

16.3 报价文件及技术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投标报价汇总表、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若有)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以联合体共同投标的须有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和各成员法人印章，并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采用网上电子开标的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的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16.4 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文件相关内容签署盖章后，其投标文件所有内容均视为确认，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6.5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纸质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法人印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以涂改及行间插字方式进行修改，若投标文件存在涂改及行间插字，招标人不承担任何可能因此而造成的辨识错误。

16.6 纸质投标文件建议双面打印。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7. 纸质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

17.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下篇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将纸质资信标投标文件、技术标投标文件、商务标投标文件分别密封装订并标明“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等。

17.2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应分别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密封袋封口处应密封，并应加盖投标人法人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17.3 纸质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写明：

17.3.1 招标人名称；

17.3.2 招标编号；

17.3.3 工程名称；

17.3.4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启；

17.3.5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17.4 以上 17 条各项适用纸质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提交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18.2 实行网上投标应执行以下要求：

18.2.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18.2.2 如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非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将电子光盘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并保证启用电子光盘时能正常读取，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标现场提交一份密封的电子光盘，未密封的光盘不予接收。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交非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光盘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2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的，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采用纸质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须知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否则，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无效。

20.3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的项目，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通过系统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20.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

21. 开标

21.1 招标人按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未出席开标会议不影响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效力。投标单位代表在开标现场回答专家的质询或对开评标活动现场提出异议的，应出示法人授权书(格式参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有效身份

证件原件，以便证明其身份。

21.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按本须知第22条规定拒收的投标文件，不予送交评审。

21.3 投标人必须保证其标书中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若有弄虚作假及其它违法违规行为的，由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记入不良行为记录。不论其是否为中标候选人，均不对已评审的结果重新计算，是中标候选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21.4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21.4.1 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同时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和监督人员及到场的相关人员；

21.4.2 宣读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到递交的有效投标文件的份数及投标单位名称，并现场核实到场投标人身份证明。

21.4.3 招标人和投标人的代表共同检查各投标书密封情况，对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标书开启后不再接受任何对标书密封情况的异议和投诉。

21.4.4 主持人告知所有投标人，任何对开标期间的异议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结束后，不再接受任何对开标的异议和投诉。

21.4.5 主持人按投标书送达时间逆顺序进行开标、唱标。各投标单位对开标情况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21.4.6 开标结束。

2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不予接受：

22.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2.2 纸质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包装、密封及加写标记的。

23. 开标记录：

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在系统中填写所有投标单位的报价、工期及项目负责人信息，如有纸质资料应妥善保管并存档备查。

（六）评标、定标

24. 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4.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活动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4.2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在保密的环境中进行。

24.3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的项目：

24.3.1 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报告签字确认。

24.3.2 项目评审过程中，若遇到需要澄清事项，评标专家将与代理机构或投标人在中心工作人员的见证下，通过中心电子通话设备进行沟通，整个过程将被实施记录。

24.3.3 投标人需补充会员库登记资料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会员应及时对其注册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企业库中文字信息、扫描件必须与真实证照完全一致，会员库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审委员会负责审核。

24.3.4 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后续评审：

24.3.4.1 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24.3.4.2 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24.3.4.3 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24.3.4.4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

25.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5.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标现场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当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一）设有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低于控制价合理幅度的；

（二）不设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企业成本的。

27. 投标文件的评审程序

27.1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27.2 投标偏差的界定和评审

27.2.1 重大偏差的认定，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废标处理：

27.2.1.1 未按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相关资格审查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

27.2.1.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印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27.2.1.3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7.2.1.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7.2.1.5 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工期、质量标准、技术规格、施工方案评审标准或其它实质性要求。

27.2.1.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7.2.1.7 投标文件商务标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未按要求加盖印章的，实行网上开评标的投标文件中电子清单文件无法读取或不符合规定格式，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27.2.1.8 投标文件中的其它重大偏差（包括缺项，漏项）：

①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的格式、内容及工程量与招标人提供给投标人报价格式、内容及工程量不一致，以致影响评标结果的。

②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的。

③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报价及其综合单价遗漏的工程项目、工程内容、工程数量、费用或计算错误等绝对值累计总额（高估冒算、多报费用不得抵消缺漏费用）占投标报价 3%（含）以上者。凡招标文件要求或者工程造价组成应计算的费用而投标人未报，且投标文件未阐明充分理由，并不能提供足够证据者，均视为缺漏项目或费用。

④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评标委员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27.2.1.10 技术标文件或商务标文件经评审委员会评审不合格的。

27.2.1.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27.3 细微偏差的认定：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7.4 投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文件需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包括补正投标报价)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需要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或确认，细微偏差的修正将由评委进行评审，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签字认可。

27.5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6 经审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详细评审、比较。

27.7 评委对界定为细微偏差的应做相应调整，投标人应现场书面接受调整内容。

28.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8.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的修正原则如下：

28.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出现综合单价金额和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不一致的，以标出的综合单价金额为准，并修改合价金额。但综合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金额为准，并修改综合单价金额；

28.1.2 各项报价书中，细目价格、费用(合价或合计)金额累计不等于总价(合计或总计)金额时，应以各细目价格、费用(合价或合计)金额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合价或总计)金额。

28.1.3 投标文件中填报的投标工期、工程质量标准前后不一致时，以投标函填报的为准。

28.1.4 投标文件中填写的工程名称、工程结构、建筑面积、层数有误时，以招标工程的实际内容为准。

28.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9. 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

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确认后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一旦中标，此报价即为中标价。

30.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30.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7 条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30.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0.3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合格投标文件分别进行评审和比较，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0.4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据国家和地方现行法规确定中标人。

30.5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0.6 意外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开评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30.6.1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投标系统的；

30.6.2 网上招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0.6.3 网上招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30.6.4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30.6.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30.6.6 其他无法保证开评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30.7 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交易中心应及时向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报告。经批准同意后，采取以下办法处理：

30.7.1 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性测试后，重新实施。

30.7.2 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开评标操作程序，并通知投标人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七）合同的授予

31. 合同授予标准

本招标工程的施工合同将授予中标人。

32. 招标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3. 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公开招标的项目将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以中标公告的形式通知；

34.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4.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工程施工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4.2 中标人如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4.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不得将中标项目施工转让（转包）给他人。

35. 履约担保

35.1 合同协议书签署的同时，中标人应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35.2 若中标人不能按投标须知中相关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5.3 履约担保返还时限

履约担保返还时限由招标人和中标人自行协商，但最迟返还时限不得超过项目竣工验收后 28 天；

36. 支付担保

本工程是否实行工程款支付担保及有关规定见前附表规定，如实行，招标人最迟也将在签订合同的同时向中标人提交。

（八）电子开评标相关要求

37. 注册登记

37.1 本项目只接受铜陵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企业诚信库（以下简称企业诚信库或企业库）已审核通过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具体详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关于启用区域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及办理 CA 锁的公告》及《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系统操作手册》）。

37.2 上传企业证件扫描件与基本信息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在企业诚信库中登记企业的基本信息，并上传有关资质信息原件扫描件，基本信息必须与扫描件完全一致，如因未正确上传或未及时更新企业基本信息及证件扫描件，被认定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所有上传的资料窗

口验证后将在系统中更新，评标系统无法读取未被验证的信息。)

38. 办理电子数字证书 (CA 证书)

38.1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正确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到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会员窗口咨询办理。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并妥善保管数字证书。

38.2 数字证书到期后投标人必须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并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续期会使电子证书编号不一致导致之前加密的电子标书无法解密，请务必在投标前提前办理续期手续或重新加密上传文件。)

38.3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投标人应提前更换新证书。投标人在开标前务必确认数字证书是否正常使用，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9. 报名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人在报名期内登录系统进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如有补疑、答疑、澄清和修改，招标人在网上澄清公告栏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40. 制作投标文件

40.1 投标人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40.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导入电子招标文件(答疑文件)，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0.3 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资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

41. 上传投标文件

41.1 投标人应提前做好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工作并在系统进行确认，因操作错误可在系统中进行撤回。

41.2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主锁和副锁因证书号不一致不可混用，如因电子锁携带错误导致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42. 提交保证金

42.1 转账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

标人基本账户汇入到指定账户。

42.2 非转账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现场提交相关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原件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4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

43.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43.2 投标保证金汇入账户与企业库登记账户及扫描件信息必须三者信息完全一致，开标前未到达指定账户或账户填写信息、扫描件信息不匹配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43.3 投标人无法使用数字证书锁解密标书，且排除交易系统或解密设备故障的，则拒绝企业继续投标。

43.4 如因交易系统问题，导致所有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标书时，则启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补救措施，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开标现场递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补救措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必须一致。

43.5 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其它情形。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为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增加评标工作透明度，保证评标、定标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可操作性，根据《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七部委 12 号令）》等法律法规的精神，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本招标文件其它部分与本评标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的规定为准。**

2. 开标评标程序

2.1 开标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顺序依次进行。前一顺序评审通过的方可进行下一顺序评审，已进入下一顺序评审的，评审委员会不应再对前面顺序评审的结果进行重新复核。

2.2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一次性解密，解密顺序如下：

①电子数据文件，一般情况下均应使用此方式解密。

②数据光盘，仅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解密设备出现故障，导致投标人电子数据文件无法解密时方可使用。

投标人远程解密投标文件，但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

2.3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①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

②因投标人原因，造成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

③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编制不规范，无法导入评标系统的；

④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的。

2.4 评标委员会对招标文件及评标方法中存在模糊不清、不易理解的内容，可要求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现场解释澄清。解释澄清的内容合理的，评委会应当接受；解释澄清的内容超出了招标文件字面含义、违背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评委会应当拒绝并根据自己的专业素质做出判断。

2.5 本项目采用全程电子化，澄清需通过交易系统签章提交。

2.6 如本招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与电子交易系统不相一致（例如诚信承诺书的格式不一致等），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或按电子交易系统要求的填写均为有效投标，但报价、质量、工期等关键性内容必须一致。

2.7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推荐有排序的预中标候选人。对否定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评标记录上；对认定出现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由评委采取投票方式表决确定。评委对评标结论有异议的应用书面方式阐述，评委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 当通过投标资格评审或商务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家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本次招标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一致认为仍具有竞争性的，应当继续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说明。评标委员会个别或全部成员认为不再具有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本次招标做流标处理。

2.9 流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除应在评标报告上说明认定项目流标的理由外，还应分析流标产生的可能原因、招标文件有无不合理条款，并提出预防再次流标的措施和建议。

3. 资信标评审（资格审查）

序号	合格条件	投标资格合格条件标准	有效证明材料	定性的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1	投标保证金	对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查询保证金缴纳形式、缴入账号、时间、金额是否符合要求	1. 转账形式保证金应从投标单位账户转入指定账户，转账记录复印件装订在资信标中。 2. 非转账形式的保证金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资信标内。	1. 转账形式保证金及电子保函缴纳情况由系统与已经投标并解密的投标人名单对比确认并提供名单。 2. 非转账形式的保证金需为无条件见索即付银行保函或者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公司保证保险，保证期限必须涵盖投标有效期，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 3. 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必须与企业库登记账户一致。 4. 出具保函、保证保险的机构应为在铜陵市行政区域内有分支机构的银行（本地、外地银行

				均可）、铜陵市行政区域内的保险公司或融资担保机构（担保机构需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备案）。
2	独立的法人 营业资格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	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上传至资信标电子投标文件内
3	企业安全 生产 许可证	具备招标公告规定的要求	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 许可证书	
4	企业资质 证书	具备招标公告规定的资质，投标人必须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u>登记确认</u> 参加本项目投标	有效的企业资质等级 证书（副本）	
5	项目经理	具备招标公告规定的资格	有效的建造师证书和 安全生产考核证(B 证)	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上传至资信标电子投标文件内（B 证可以是纸质证书形式，也可以是电子证书形式）
6	项目经理 社保	具备招标公告规定的社保	提供在社保平台下载的 社保缴纳情况或由社保 部门盖章出具的证明或 提供退休证明。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7	企业业绩	具备招标公告规定的业绩要求	提供合同和竣工验收资 料，并符合招标公告要 求。注：企业业绩仅限 以单位名称的法人 (不含总公司或下属 公司)得的业绩；若投 标人名称信息发生过 变更，以至影响到评审	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设置的业绩一览表填写，并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时，投标人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的证明文件。	
8	项目经理到岗承诺	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到岗承诺必须原件装订在资信标内
9	招投标诚信记录	至投标截止之日不在被限制投标期内	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诚信承诺书	诚信记录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原件；电子签章的与原件等同；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与上述原件装订在资信标内
10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的，无需授权委托书	按给定格式要求填写、签字（盖章）	与原件等同；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与上述原件装订在资信标内
11	响应承诺函	投标文件设备技术参数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需提供设备技术参数中要求的佐证材料。承诺即可	按给定格式要求填写、签字（盖章）	按规定格式填写

注：

（1）以上各项中有一项不符合即为不合格。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不作为废标条件，仅用作判定其澄清或异议效力的依据。

（2）各类资质证书、营业执照、施工企业及项目经理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考核证书等均不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

（3）电子签章件与原件的效力等同。

（4）存在弄虚作假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作出相应的处理。

（5）铜陵市行政区域内融资担保机构名单参考如下：铜陵市金狮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铜陵市中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铜陵市金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铜陵市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铜陵市义安区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铜陵国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枞阳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安徽省宇神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铜陵银湖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安庆市

绿油油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如为不在该名单中的本地融资担保机构，须将《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

4、技术标评审（满分 40 分）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将不得进入技术标评审。

序号	评审项	分值	评分内容
1	认证证书	3 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2	企业业绩	16 分	投标企业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中建设单位签署日期为准，业绩金额以合同为准），完成单项合同金额$\geq$400 万元的建筑智能化工程业绩；该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和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工程竣工验收资料指：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单或竣工验收备案表）。每提供一个得 4 分，满分 16 分。 注：企业业绩仅限以投标单位名称的法人（不含总公司或下属公司）所取得的业绩；若投标人名称等信息发生过变更，以至于影响到评审时，投标人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3	施工方案	16 分	1. 施工组织方案包括进度计划及保障，提供进度计划表及保障措施的可性，优秀的得 4~3（含）分，良好的得 3~2（含）分，一般或以下的得 2~1（含）分，没有的不得分； 2. 施工组织方案包括安全文明施工及保障措施，措施方案完整有针对性，符合本项目情况，优秀的得 4~3（含）分，良好的得 3~2（含）分，一般或以下的得 2~1（含）分，没有的不得分； 3. 施工组织方案包括质保保证措施，措施方案完整有针对性，符合本项目情况，优秀的得 4~3（含）分，良好的得 3~2（含）分，一般或以下的得 2~1（含）分，没有的不得分； 4. 施工组织方案包括应急方案，应急方案完整有针对性，符合本项目情况，优秀的得 4~3（含）分，良好的得 3~2（含）分，一般或以下的得 2~1（含）分，没有的不得分；
4	售后服务	5 分	1、工程保修期（免费质保期）在满足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承诺每增加一年的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①投标人提供免费质保期承诺函并放入投标文件中。 ②本项目免费质保期最低为二年，投标单位在此基础上自行承诺；

			免费质保期低于二年的，技术标评审将不予通过，作废标处理。
			2. 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优秀的得 2~1.5（含）分，良好的得 1.5~1（含）分，一般或以下的得 1~0.5（含）分，没有的不得分。

注：①**以上评分细则中主观分项投标人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②以上所有涉及报价计算的结果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两位小数。

5、商务标评审（满分 60 分）

（1）投标人的技术部分评审结果为不合格者，不再开启其商务部分。

运用电子辅助评标工具对通过技术部分评审的全部商务标书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发现商务标存在以下重大偏差之一者，将作为废标处理**（电子辅助清标只是辅助专家评标的工具，评标委员会应对被电子辅助清标工具提示存在问题的报价是否符合交易文件中重大偏差的定义进行复核后得出结论）：

①不同投标人电子标书中出现相同唯一标识符（同一文件制作机器码、同一文件创建标识码、同一 MAC 地址、同一 CPU 序列号、同一硬盘号、同一数字证书）的。

②投标文件未按照规定记录软硬件信息的，或者记录的软硬件信息经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使用第三方验证工具认定被篡改的；不同投标人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电子文档记录的计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信息有一条及以上相同的。

③不同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经交易平台查重分析，存在内容异常一致或实质性相同的。

④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

⑤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的分项分部工程的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或计量单位及工程量与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以致影响评标结果的。

⑥投标人在需评审的主要材料和设备中报价为 0，或改变评审表报价顺序造成难以进行数据比对而无法评标的。

⑦管理费、利润低于零进行报价的。

⑧不可竞争费用中有其中一项修改计费标准或擅自修改不可竞争费用项目进行竞争的。

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具体时间由评标委员会）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报价低于成本的将否决其投标，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说明或证明材料的投标也将被否决。

⑩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废标条件。

存在上述①②③条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文件雷同，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作为异常

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报告。

(2) 评审委员会将对进入商务部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商务部分有效性进行审查, 经评审有效后, 评审委员会将对商务部分进行校核, 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 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②当标出的单价或费率同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 以单价为准, 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 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相对应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 以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相对应的综合单价为准。

③各项报价书中, 细目价格、费用(合价或合计)金额累计不等于总计(合计或总计)金额时, 应以各细目价格、费用(合价或合计)金额累计数为准, 修正总价(合计或总计)金额。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同意后,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 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 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3) 合格投标人商务部分详细评审:

本次招标设最高投标限价 A 值。所有在 A 值以下(含 A 值)范围内的投标单位家数为 M, M 家数中按由高到低顺序去掉报价高的 $M \times 10\%$ (四舍五入取整数) 家和按由低到高顺序去掉报价低的 $M \times 10\%$ (四舍五入取整数) 家后, 在此范围内的所有投标报价取算术平均值为 B 值(当投标单位家数 $M \leq 5$ 时, 则取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为 B 值)。所有不低于 A 值 85% 且不低于 B 值 95% 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做为评标基准值 C, 投标人有效报价等于 C 值的得满分 60 分; 投标报价每低于 C 值 1% 扣 0.6 分, 投标报价每高于 C 值 1% 扣 1 分; 不足 1% 的, 按照直线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 2 位数字, 第 3 位四舍五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 A 值 85% 且低于 B 值 95% 的, 商务标评审为 0 分。【计算时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总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出现两家(及两家以上)投标单位的总得分相同时, 低价者优先; 若报价也相同时, 由代理机构现场抽签确定排序。

6. 企业信用评审

6.1 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

对商务标排名前 3 名的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信用信息栏开标当日“铜陵市(含县)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分值汇总表”, 不良行为记录符

合招标公告规定情形之一的，信用评审不合格。商务标排名前 3 名的投标人因不良行为记录查询被否决的，如有合格的投标人可递补，按照商务标排名顺序递补查询；没有合格的投标人可递补的，以实际通过的家数为准，评审继续进行（下同）。

6.2 失信被执行人

对投标人及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其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显示投标人或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在网站有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的，信用评审不合格。投标人因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被否决的，如有合格的投标人可递补，按照商务标排名顺序递补查询。

6.3 行贿犯罪记录

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的行贿犯罪记录情况（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显示投标人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信用评审不合格。投标人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被否决，如有合格的投标人可递补，按照商务标的排名顺序递补查询。

6.4 住建部门“黑名单”

评委现场查询市住建局网站“应用平台”栏目下的“铜陵市建筑施工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系统”，被列入“黑名单”的信用评审不合格。如有合格的投标人可递补，按照商务标的排名顺序依次递补查询。

6.5 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

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此项以信用铜陵（<http://xytl.tl.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具体查询该网站红黑榜下黑榜中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发布的信息。如有合格的投标人可递补，按照商务标的排名顺序递补查询。

6.6 查询档案的保存

以上信用情况，投标人需打印相应网站查询截图放入商务标投标文件中。评标现场的查询记录需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其作为评标资料存档。评标现场如因网络或设备原因无法查询的，也应予以记录。

7. 推荐中标候选人

7.1 投标资格评审、技术标评审、商务标评审评审、企业信用评审均合格的投标人，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排名顺序，由评标委员会推荐有排序的 3 名中标候选人，无法推荐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以实际合格的投标人家数为准。若出现两家（及两家以上）投标单位的总得分相同时，低价者优先；若报价也相同则由招标代理单位在招标人的监督下现场抽签决定预中标候选人顺序。

7.2 如本项目有业绩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经评审认可的中标候选人业绩情况，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中载明的经评审认定的业绩按照《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业绩信息公开办法》（铜公管〔2019〕150 号）规定的表格予以公示。

第三章 合 同 通 用 条 款

通用合同主要条款详见（GF—2017—0201）标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2017 版本），其中实质性条款不能改变。

第四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一、资信标

_____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内容：_____投标文件资信标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见附件）
- （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 （三）企业营业执照
- （四）投标人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 （五）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
- （六）项目经理到岗承诺
- （七）诚信承诺书
- （八）安装承诺、售后服务联系表
- （九）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若有）
- （十一）保证金缴纳情况表
- （十二）投标保函（非电子保函的提供）或转账记录复印件
- （十三）响应承诺函
- （十四）资信标中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单位名称） 的 _____（姓名）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施工、竣工和保修，以本公司的名义签署投标书，解释投标文件，进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 理 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

投 标 人：_____（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人签署投标文件并到开标现场则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即可。

项目经理到岗承诺

_____（招标人名称）：

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目前无在岗项目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或未兑现，我单位愿意按照弄虚作假情形承担相应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

诚信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在参加 _____ 项目的交易活动过程中，郑重承诺如下：

- 一、确保提供的一切材料均为真实、合法和有效。
- 二、不受让、租借他人资格、资质证书，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以伪造、变造等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三、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
- 四、不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行贿方式牟取中标。
- 五、在行使异议、质疑、投诉权利时，提供真实、合法、充分的材料，不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以其他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六、中标后，及时办理中标相关手续，并按照交易文件的约定，与招标人依法签订合同。
- 七、在履约过程中，严格按照交易文件及合同约定履行义务；除法律法规允许外，在价格、质量、工期（供货期）、人员组成等方面不做任何有悖于交易文件实质性内容行为。
- 八、至投标截止之日，我公司及本项目拟派经理不在招投标行政主管部门及**政府行业监管部门**限制投标处罚期内。
- 九、自投标截止之日计算，我公司近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我公司及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

以上内容我单位已仔细阅读，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限制投标资格、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取消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等处罚或处理；给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自愿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 _____（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期：

安装承诺书

依据本项目实际特征及招标文件要求，格式自拟

投 标 人：_____（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

售后服务联系表

序号	售后服务单位名称	联系人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投 标 人：_____（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保证金缴纳情况表

_____（招标人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我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标段施工的投标。对于我单位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等其它法律法规中规定的其它行为，我单位承担保证责任。

我单位投标保证金用_____方式来缴纳，金额为_____（大写），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投 标 人：_____（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投标保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_日参加

（项目名称）__标段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元。

第一种方式：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第二种方式：

本保函自_____（生效日期）之日起生效，至_____（失效日期）之日失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方。（说明：具体日期由招标人在制定招标文件时明确，生效之日为投标截止日，失效之日为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

注：投标人可以选择以上两种方式的任一种。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参数响应承诺函

致招标人：

我单位在参加铜陵学院风雨操场智能化工程项目的交易活动过程中，郑重承诺如下：

1.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产品规格、品牌、技术参数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关于各项技术参数的实质性要求。
2. 我单位保证使用投标文件中所列的设备品牌进行现场施工，如发现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3. 我单位承诺如为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5 日内，提供设备技术参数中要求的佐证证明，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招标人有权取消签订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资信标中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二) 技 术 标

_____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内容：_____投标文件技术标

投 标 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目 录

- (1) 认证证书;
- (2) 设备技术;
- (3) 投标货物技术规格一览表;
- (4) 产品综合能效;
- (5) 企业业绩一览表;
- (6) 投标人业绩、实力及信誉;
- (7) 维保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8) 销售及售后服务一体化机构证明材料及业绩;
- (9) 施工组织设计
- (10) 技术标中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投标货物技术规格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品牌	原产地及制 造商名称	执行质量 标准
1							
2							
3							
4							
5							
6							
7							

投 标 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

企业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业绩名称	合同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价（万元）

技术标中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三、商务标

_____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内容：_____投标文件商务标

投 标 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 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招标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和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和工程建设标准的条件要求承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如我方中标，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为 ，其项目经理资质为 。

3. 我方承认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 日历天的工期（**施工项目填写工期**）或服务期（**服务项目填写总服务期**）和招标文件或业主开工令的要求如期开工、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转包、违法分包行为，我方将承担一切后果和经济责任。**如填写错误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自愿做废标处理。**

5.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 标准。

6.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班子及施工机械设备到位，并按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组织施工。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不低于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格产品，并在使用之前经建设单位确认后使用。

8.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由我方法定代表人亲自签订合同以及及时进场施工，并认真履行合同和其它各项承诺。

9.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10.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1.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通知、补充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我方将与本投标函一起，提交人民币 元作为投标保证金。

13.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合同价款（不含暂定价和甲供材） %作为履约保证金。

1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5. 我方承诺：我方拟派项目经理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否则接受招投标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16. 其他补充说明： {补充说明事项}

投 标 人：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单位地址：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附录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合 同 条款号	约 定 内 容
1	履约保证金	/	按合同价款的 2%（其中工期 <u>0.8</u> %、质量 <u>0.6</u> %, 建造师 <u>0.6</u> %）
2	施工准备时间	/	签订合同后 5 天内
3	误期违约金额	/	详见上篇第六章合同专用条款“第 <u>7.5</u> 条”内容
4	误期赔偿费	/	详见上篇第六章合同专用条款“第 <u>7.5</u> 条”内容
5	提前工期奖	/	详见上篇第六章合同专用条款“第 <u>7.9</u> 条”内容
6	计划工期	/	____日历天
7	质量标准	/	合格
8	投标总价	/	按商务标中报价
9	工程质量违约金	/	按结算价款的 <u>5</u> %
10	预付款金额	/	无
11	进度款付款时间	/	签发月付款凭证后 <u>14</u> 天内
12	竣工结算款付款时间	/	签发竣工结算付款凭证后 <u>28</u> 天内
13	总包服务费	/	无

投 标 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总价

招 标 人： _____

工 程 名 称：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编 制 时 间： _____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工程名称：铜陵学院风雨操场智能化工程

一、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图纸。

二、清单编制依据：清单编制依据：招标文件、2018年《安徽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安徽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安徽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编制规则》、《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定额（共用册）》、《安徽省建筑工程计价定额》、《安徽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等，税率执行安徽省《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造价〔2019〕7号）按9%计取。不可竞争费执行《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安徽省建设工程不可竞争费构成及计费标准的通知》建标〔2021〕42号。

三、暂列金额（预留金）：300000元（不计取税金）

四、计算范围及说明

1. 所有的为了安装智能化工程所必须进行的开孔（洞）、墙体拆除以及孔洞封堵（防火封堵）、墙体封堵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考虑，并体现到报价中，后期不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2. 所有的电缆及控制箱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考虑，并体现到报价中，后期不再因施工方案调整等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3. 设备进场后，所有因设备调试检测（包含竣工验收时所产生的水电费用）产生的水、电、气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由投标人装表计量，该部分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截止费用到办理移交单为止。

4. 投标人须自行探勘现场，并结合图纸，综合考虑报价，没有报价的，视为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包括 a. 大型设备无法进入设备间所发生的拆除、吊装、二次搬运费用；b. 图纸和招标设备规格型号不匹配的风险；c. 设备调试所需材料费用；d. 其他配套设施费用等。）

5. 所有材料（设备）承包人在采购前应将拟采购的材料（设备）的厂家、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价格等参数递交给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得到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同意后方可进行采购，否则，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不予认可，发包人有权勒令其材料或设备退场，承包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中标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并须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对材料质量进行检验。如招标人和监理单位对某种或某些材料（设备）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的要求，中标人必须服从该要求。若该材料（设备）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负。因中标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中标人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6. 本项目综合单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措施费、等完成本项目施工的一切费用。

（二）、清单说明

1、工程量清单应连同招标文件、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规范、定额标准、本总说明的所有条款、答疑纪要、问题澄清等有关规范、规定同时阅读、理解或解释。

2、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未填报单价和合价的，或出现漏项的视为该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增项的项目无效，该项目单价不作为结算依据。工程量清单列出的每个细目已包括涉及与该细目有关的全部工程内容，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每一项单价均应已包括完成相应该项目的工程内容所需的所有人工、设备、材料和其他伴随服务所发生的相关所有费用。

3、本清单依据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的编码列项；因项目编码内工作内容较多，特征项不能一一描述，清单只列主要特征，未描述或不完整之处，详见图纸、施工规范及相关说明要求。投标人必须注意，投标时所报的综合单价须是包含完成清单分项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及所需采取相应技术措施、施工方案等费用的报价。

4、投标人须认真阅读与项目有关的招标文件、设计图纸等，并通过现场勘查，考虑周边环境及施工期间可能出现的事宜，确定其各项可能产生的费用，均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该部分的费用。

5、投标人应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有工程细目的价格，凡技术规范和图纸中注明的工程内容，如在清单中未列项，均应视为包含中其它相关项目中。

6、投标人对工程量清单有任何疑问，应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疑问提交截止日前提出，否则视为投标人认可该工程量清单已包括了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7、本项目的一切措施及检测费用，投标人应结合施工现场条件综合考虑到报价中包干使用，结算不做调整。

8、涉及到包干价的项目，如有疑问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中标后不得以理解有误未勘查现场等任何原因要求变更或拒绝实施。

9、投标人应将对施工造成影响的所有地下管线的探挖、保护等相关的一切费用考虑在单价中，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该部分的费用。

（三）、其他说明：

本次招标为了便于工程计量与结算，工程量清单中个别项目改变了计量单位，请投标人注意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单位”；

本项目根据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并结合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相应的规范内容综合计价。编制人自行到现场踏勘，充分考虑现场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计价的情况；

3、项目特征描述如不一致的解释顺序如下：

第二章 本说明；

第三章 图纸及相关规范、标准图集；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中的特征描述；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1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清单				
2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清单				
3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清单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清单				
合 计						
说明： 1、本投标报价必须以人民币的形式表示。 2、本工程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法，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设备及辅材的采购供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相关部门检测验收合格准许运行、售后服务、各项措施费用以及风险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3、投标报价包含所有投标设备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费用、税费（如关税、进口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零部件的各种国内、外税等）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损耗、现场吊装、装卸、出厂检测验收等工作及相关配套设施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设备标准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技术参数。 4、投标人应自行勘察现场，全面考虑设备安装的管线及配套器材，结算不予调整。 5、依据附件“招标工程量清单”内容在此表填写，表格格式可扩展，但不得修改附件“招标工程量清单”的实质内容。						

投 标 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投标文件中须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企业信用评审，信用情况（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失信被执行人、住建部门“黑名单”、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投标人需打印相应网站查询截图放入商务标投标文件中。

商务标中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